

开封市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名称）已由开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开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封市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汴发改农经〔2025〕39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为2510-410200-04-01-928579，招标人为开封市气象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该项目1标段进行公开招标，交易平台网址为<http://www.kfsggzjyw.cn/>。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1 项目名称：开封市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2.1.2 招标编号：YXXM-2026-00536。

2.1.3 建设地点：本工程位于开封市龙亭区金明大道198号气象局。

2.1.4 建设规模：开封市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金明大道198号开封市气象局院内南部。总建筑面积：1909.9m²。

2.1.5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2.1.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2.1.7 本次招标预算金额：692.918697万元。

2.1.8 计划工期：100日历天。

2.1.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第一标段：开封市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2.1.10 确定中标人：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核查随机）方式确定中标人。

2.2 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说明本招标项目执行的支持创新、绿色招标、支持中小企业等政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之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派相关人员资格要求

3.3.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按要求需要进行继续教育的建造师同时提供继续教育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正在施工的工程项目，证书注册单位须为投标人单位，并在证书注册单位缴纳社保（项目经理为本单位在职员工，应提供近三个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在本单位不足时间的，以聘用之日算起）。

3.3.2 拟派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在本单位缴纳社保（技术负责人为本单位在职员工，应提供近三个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在本单位不足时间的，以聘用之日算起）；

3.4 业绩要求：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至少已完成过一个单项合同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公共建筑类项目业绩（业绩须提供中标结果网页截图、可查询的网页链接、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

注：

公共建筑类：包含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楼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数据中心、广播用房）、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地铁站、汽车站、冷藏库等）以及其他（消防站、派出所、仓库、拘留所）等。

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打印页和网址、施工合同（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即可）、竣工验收报告（内容至少包含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单位五大主体验收单位的验收意见、验收时间及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有验收单位公章）；如业绩不体现金额，可提供甲方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3.5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距开标不超过一年。）

3.6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6.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home>) 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hngcjs.hnjs.henan.gov.cn/>) “黑名单” 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

3.6.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

3.6.3 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失信被执行人” 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

3.6.4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和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

3.6.5 投标所用资质项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home>) 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hngcjs.hnjs.henan.gov.cn/>) 资质状况被标注资质异常状态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提供上述途径查询结果截图，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时间。若存在一个及以上记录的，其投标资格应予以否决。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home>)、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hngcjs.hnjs.henan.gov.cn/>) 等渠道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查询信息的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3.6.6 投标人应提供在本项目招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7 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 。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9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10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包括但不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相关信息）。

注：

（1）招标人应对该项目中标候选人的资格、业绩等信息进行审查，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存在虚假或不实材料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违法违规情况移交至行政监督部门。

（2）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该项目中标人的资格、人员信息等进行核查，发现有虚假或不实信息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重新组织定标或重新招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印刷、邮寄费（如有）：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07月09日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3 逾期或未按照指定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招标过程中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异议受理单位）： 开封市气象局

地 址：开封市龙亭区金明大道 198 号气象局

联系人：闵晓桐

电 话：0371-23669702

电子邮件：kfqxjbgs@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赵学伟

项目组其他成员：王娟、任飞、王品

地 址：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与商务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十九楼

联系人：赵学伟、王娟、任飞、王品

电 话：0371-23399367

电子邮件：hnyuxin006@163.com

监督单位（投诉受理单位）： 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八大街市直机关综合办公楼

电 话：0371-23801488

电子邮件：kfzbb666@126.com



